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8302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2段132號

承辦單位：高中職教育科

承辦人：黃蕾穎

電話：7995678 #3024

電子信箱：flyro0902@kusjh.kh.edu.tw

受文者：高雄市立左營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10月14日

發文字號：高市教高字第113379398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57967500_11337939800A0C_ATTCH4.pdf)

主旨：檢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歷史學科中心與本局12年國教課程發展團隊合辦「113學年度牡丹社事件150週年專題演講工作坊」（實施計畫如附件），請各校轉知校內教師參與並核予公假登記，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國立嘉義女子高級中學113年10月11日嘉女教字第1130200533號函辦理。

二、旨案相關內容摘錄如下：

(一)活動時間：113年10月26日(星期六)上午9時30分至下午5時。

(二)活動地點：採線上演講方式進行。

(三)參加對象：全國高級中等學校關心文化資產與地方創生專題之教師。

(四)講師：

1、財團法人新北市謝聰敏教育基金會專案助理曾明德先



生。

2、國立東華大學族群關係與文化學系潘顯羊博士候選人。

3、財團法人吳三連台灣史料基金會秘書長戴寶村教授。

4、屏東縣牡丹國民小學高加馨主任。

(五)報名方式：即日起至113年10月21日(星期一)前完成線上報名(或線上200人額滿為止)，報名網址：

<https://reurl.cc/ZVqLGQ>。

三、研習相關問題，歷史學科中心聯絡人：成瑜小姐(聯絡電話：05-2254603分機1272)。

正本：本局主管高級中等學校

副本：國立嘉義女子高級中學、本局督學室(12年國教課程發展團隊)(紙本)、高中職教育科

